# 113年第五屆全國港都盃沙灘巧固球錦標賽活動競賽規程

- 1、依據:核備中
- 2、宗旨:增進國民身心健康,提高欣賞比賽興趣及能力, 發揚巧固球運動精神,提高巧固球水準。
- 3、說 明: 1.配合國際巧固球總會總部在高雄市,成為國際體育推展示範城市。2.配合推展沙灘巧固球賽,為明年世界沙灘在峇里島做準備。3.活化沙灘巧固球場,也為全國沙灘做準備。
- 4、 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、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巧固球協會
- 5、 主辦單位: 社團法人高雄市巧固球協會。
- 6、 承辦單位:亞洲太平洋巧固球總會、高雄市體育總會巧固球委員會。
- 7、協辦單位: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路竹區公所、 維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路竹高中、一甲國中。
- 8、贊助單位: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巧固體育用品。
- 9、 比賽地點: 高雄市路竹區體育園區沙灘巧固球場。
- 10、比賽日期: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0 日~4 月 22 日。(星期六、日、一)
- 11、分組和資格:各組報名隊伍數不足三隊時,得併組或取消該組比賽。 各組高雄市球隊最優成績代表高雄市組隊。有甲乙丙組以甲組為主。

#### 共 18 個組別。

# 雙網賽分為:

- {1} 國小六年級男生甲、乙、丙組。(民國 100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)
- {2} 國小六年級女生甲、乙、丙組。(民國 100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)

## 單網賽分為:

- {3} 國小五年級男生甲、乙、丙組。(民國 101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)
- [4] 國小五年級女生甲、乙、丙組。(民國 101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)
- **[5]** 國小四年級男生甲、乙、丙組。(民國 102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)
- [6] 國小四年級女生甲、乙、丙組。(民國 102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)
- @國小甲組:24 班以上。
- @國小乙組:限普通班班級數 24 班(含)以下 13 班以上之學校參加。
- @國小丙組:限普通班班級數 12 班(含)以下之學校參加,丙組可以男女混合隊。 凡在全國各國小學正式註冊之在籍學生均可報名國小組,以學校為參賽單位各校各組報名隊數限一隊,每人以報一組,一隊為限。

學生組:以學校為單位,正式註冊之在學學生,國小組必須攜帶全民健康保險 IC 卡及在學證明書(在學證明書必須蓋學校關防,未帶證件者不得上場比賽。「資格不符參

# 賽,該校禁賽2年]

各組比賽允許女生參加男生組,但男生不得參加女生組。

組隊參加限制:各組視報名隊數決定是否再分組,並依各組隊數多寡決定賽制。

- 1.每一單位參加各組以一隊為限(自由組隊者不得使用相同隊名)。
- 2.每隊運動員註冊人數雙網以12人、單網10人為限。
- 3.每一運動員以參加一組一隊為限。

# 12、比賽方法及規則:

- (一)單雙網賽:雙網賽採 5 人制、單網賽 5 人制,雙網賽中最少 3 人上場比賽、單網賽中最少 3 人上場比賽。
- (二)比賽制度:視報名參加隊數多寡,於賽程抽籤時公佈之。
- (三)比賽規則:採用中華民國巧固球協會審定公佈之最新巧固球規則。
- (四)比賽時間:各組比賽時間每節均為8分鐘,每場比賽2節(若遇下兩,會縮減時間和場次(原則上將改成只打1節)。
- (五)比賽場地:採用單網賽及雙網賽一律使用 (雙網 11m\*22m、單網 11 m\*10m) 場地。
- (六)本次比賽採用 94.2 月中華民國巧固球協會修正通過之新規則(詳見本會網站)及 通過國際認證之球和網架。

#### (七)棄權規定:

- 1..球隊耽誤比賽時間逾2分鐘未出場者以棄權論。
- 2.循環賽中,球隊一經棄權者即不得再參加比賽,且已賽成績不予列入計算。
- (八)循環賽之成績計算:
- 1.循環賽積分計算標準:每勝一場得1分,每敗一場得0分。
- 2. 精分相等名次判定法:
- {1} 兩隊積分相等時,以該兩隊之比賽結果為準。
- {2} 3 隊或 3 隊以上積分相等,以各該有關隊相互間之比賽結果所得勝球率多寡判定之。
- **{3}**採用先分組循環後交叉名位賽,其預賽名次保留(即名次佔先者在決賽中之積分計算以勝一場論)。

# 13、參加時程和注意事項:

- (一)本活動帶隊老師、教練及裁判、工作人員,得依秩序冊所列名單准予公假,假日帶隊或工作人員各校可以依規定給於補休,參加競賽各單位所需經費自理,參加隊職員必須自行辦妥比賽期間之平安意外保險,且由承辦單位為參賽選手辦理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- (二)本次比賽特聘專任裁判,不需各校派遣隨隊裁判,各校若願意擔任專任裁判請

至網路登錄,有裁判費。

- (三)註冊日期: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8 日{星期五}中午 12:00 前截止,一律採網路登錄填報名表。[不受理傳真及郵寄][請先看首頁的上網說明],有修改之內容補充請於mail 留話,請勿登錄 2 次。
- (四)本會網站: <a href="http://kctba.tchoukball.org.tw">http://kctba.tchoukball.org.tw</a> (KCTBA)有最新之消息和內容,請於 113年3月29日上網公佈欄看是否完成報名手續,遺漏請連繫 李孟駸 副總幹事 (0905118464)。其他問題請洽委員會:07-6975784(電話)。
- (五)註冊手續:網路報名,一隊報名費 1000 元。
- (六)抽籤:訂於 112 年 4 月 3 日{星期三}下午三時,在國際巧固球總會總部{路竹區國昌路 397 巷 23 號}舉行,不另行通知請各隊自行抽空參加,屆時未到者由主辦單位代抽不得異議。
- (七)領隊會議、裁判會議定於4月9日{星期二}中午10:10,在網路視訊舉行。
- (八)開幕典禮:定於4月20日{星期六}下午15:00點於沙灘球場舉行,有開幕團體照,請各隊務必參加,上午8:00先安排比賽。
- (九)各單位報到時間及地點: 4月20日至4月22日上午8時,路竹區沙灘球場。
- (十)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主辦單位補充修正公佈之。

#### 14、申訴:

- (一)凡規則有明文規定及同等意義之詮釋者,以裁判之判決為終判,不得提出申訴。
- (二)對於運動員資格及有關競賽上所發生問題之申訴,應適時向審判委員提出申訴,合法之申訴應於該場比賽後30分鐘內完成正式手續(提出書面報告,由領隊、教練簽章並繳交保證金壹千元整),向審判委員提出,審判委員認為申訴無理由時,得沒收其保證金,充當獎品費。
- (三)凡申訴事件提出,大會應依章處理外,比賽仍須繼續進行,不得停止,否則以 棄權論。
- (四)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議之判決為終判。

## 15、獎勵:

- (一)國小組,三、四隊取前二名,五隊取前三名,六隊以上錄取前四名,頒給獎盃和 獎狀;
- (三)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,按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 定」自行敘獎。
- (四)各組第一名頒發一名最佳攻擊手獎,各組第二名頒發一名最佳防守員獎,人名由 教練推薦。

(五)增設三支布蘭德精神獎,表揚學校生活教育、學生品德、團隊精神符合巧固球精神,由工作人員推薦。

# 16、懲罰:

- (一)運動員冒名頂替或資格不符而參加比賽一經查證屬實,則該場比賽判為失敗,且禁 賽 2 年。
- (二)球員嚴重犯規,被判離場者,取消該隊比賽資格,該隊並停賽一年;鬧事球員終身停賽。
- (三)球隊未參加市賽取得代表權而直接參加全國以上比賽者,停賽一年(若全國賽較早舉行則採報備方式參賽)。
- 17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之處得由大會或賽前領隊會議時,隨時修正並宣佈之。
- **18**、備註欄:相關消息會立刻公佈於本會網站上,不便一一通知,請自行上網查詢,不另行通知,不便之處請見諒。